

##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期末的未分配利润为2,224,377,926.48元；2024年半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9,162,417.01元。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拟定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日，公司总股本1,179,453,879股剔除回购专户上库存股16,250,907股后的股本总额1,163,202,9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8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937,653.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股利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支付的总金额为42,056,141.00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现金分红。

综上，公司2024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含视同现金分红金额）为62,993,794.50元。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根据公司财务状

况、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